

華嚴學講義

賢度法師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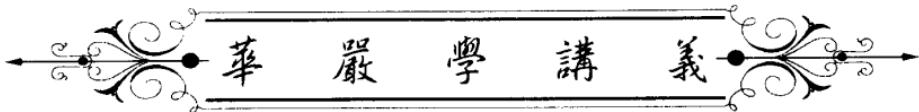


華嚴學講義

賢度法師編著

RWT1040/01

華嚴學海系列②



編著者／賢度法師

出版者／財團法人台北市華嚴蓮社

地址／台北市濟南路二段四十四號

電話／(02)23518333

傳真／(02)23918924

網址／<http://www.huayen.org.tw>

E-MAIL／allway2@ms10.hinet.net

劃撥帳號／0012588～1(華嚴蓮社)

排版打字／張尚元

製版印刷／耿欣印刷有限公司 (02)22254005

台北縣中和市立德街 72 巷 30 號

西元二〇〇四年九月十五日再版

版權所有・翻印必究

目

錄

序

第一章 華嚴經探源

- 一、根本法輪之本義
- 二、說法者之探究
- 三、從經題了解其經義

第二章 華嚴經之傳譯

一、傳譯經過

- 二、六十華嚴之傳譯
- 三、八十華嚴之傳譯
- 四、四十華嚴之傳譯
- 五、別譯支部

3	2	2	1	1	1	1	0	7	4	4	1
0	2	0	7	3	3	0					

華嚴

目  
錄

第二章 華嚴經之組織

一七處九會三十九品組織概況

二七處九會大意

三四分五周大意

四華嚴經之組織圖

第四章 華嚴宗之成立及其傳承

一、華嚴宗成立之經過

二、華嚴宗法脈傳承及相關人物介紹

### 三、華嚴宗法脈傳承的相關史料

四、華嚴宗法脈傳承表

第五章 教判之探討

一、教判之產生

二、本教與末教

$$\begin{matrix} 1 & 1 & 1 \\ 1 & 0 & 0 \\ 0 & 1 & 1 \end{matrix}$$

9	9	6	6	6
7	5	9	8	8

6	6	4	4	4
2	0	4	0	0

三、別教一乘與同教一乘

四、同教之五時八教判

五、華嚴宗的教判三時、五教、十宗

## 第八章 華嚴哲學思想

一、華嚴思想的根本原理

二、真法界緣起論

三、性起論

四、海印三昧論

五、四法界說

六、三性同異義

七、緣起因門六義法

八、十玄門

九、六相圓融說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8	7	7	6	6	6	6	5	5	3	3	2	2
4	6	1	9	6	4	0	6	2	5	2	5	9

第七章 修道論

第一節 所依心識差別：（明五教差別）

第二節 能依佛種差別者：（明五教分齊）

第三節 修道的階段

第四節 行位

第五節 修行的時間及其所依身

第六節 斷惑次第及所斷二障

第七節 修斷：十度波羅密

第八章 華嚴觀門之圓融

一、華嚴祖師們對觀法特質的詮述

二、杜順之法界觀門

三、五教止觀

四、二祖智儼將觀法歸類為二種

五、法藏之妄盡還源、十重唯識觀

2	2	2	2	2	2	2	1	9	0
7	7	7	7	7	3	3	9	5	
7	5	4	1	0	8	6	7		

六、澄觀之四法界觀

七、宗密之禪教合一說

第九章 三聖圓融法門

第一節 慕盧遮那佛

第二節 大智文殊師利菩薩

第三節 華嚴經中最忙碌的菩薩——「普賢」

第四節 華嚴三聖圓融觀中所彰顯的法門

附錄一三聖圓融觀

第十章 空觀與有行

第一節 頓悟「昆盧法界」直指「衆生自性」

第二節 悲智雙運，十度齊修之「淨行」

附錄 《華嚴經》《淨行品》中一百四十一  
大願文

3	3	3	3	3	2	2	2	2	2	2
1	0	0	8	9	9	8	8	8	8	8
1	6	4	3	8	2	2	8	7	4	0

第十一章 華嚴行者修行樞機——十大願王

第一大願	禮敬諸佛
第二大願	稱讚如來
第三大願	廣修供養
第四大願	懺悔業障
第五大願	隨喜功德
第六大願	請轉法輪
第七大願	請佛住世
八大願	常隨佛學
第九大願	恆順衆生
第十大願	普皆迴向

結語——在華嚴「一真法界」領域下的和協

3	3	3	3	3	3	3	3	3	3	3
4	3	3	3	3	3	3	3	2	2	2
2	9	7	6	4	2	1	9	7	7	3

## 序

當一個人面對現實世界的種種黑暗、罪惡、貧窮、愚痴等卑劣的環境，以及人性的貪、瞋、痴、慢、疑等煩惱時，應該是要厭棄它，而逃到一個，如西方極樂世界的淨土去，或是鼓起勇氣來，企圖將眼前一切不如意的境界，改革成爲符合自己內心標準的理想國呢？我想逃避不是辦法，但是如果不懂得人性的稟賦，和宇宙萬有生成的真理，也是無從改善。而最徹底的解決之道，就是要先改變自己的眼光，以及對待世間萬物的心量。

在佛的眼中，善惡無分、美醜無異、此彼無別、性質不顯，此種境地，是超越一切事物與思想的寂滅。人因現實人存的相對、衝突，而嚮往著一個完全超越現實、且絕對自由的世界，但這只是一個理想和希望，要如何才能真正達到這個目標，就是我今天文中所最關切的問題「修

行」。唯有透過宗教實踐，才能引導我們，走出凡夫的心境，而邁向「萬法平等」的境界。但是在選擇宗教實踐的法門前，要對這個宗教的教義、理論，以及修道的方法，有相當的體認。

常有人問，華嚴的修行法門，到底是什麼？為什麼天台宗有二十五使方便的施設，而華嚴卻沒有入道的方便法門，做為接引初學的階梯；難道修學華嚴的人，一定都是大菩薩、或者一定都是圓頓大根。又有人問華嚴行者念佛嗎？是念阿彌陀佛，將來要往生西方，還是華藏世界？這些問題應該要問，也應該要得到合理的解答，經典所要表現的不只是理論和概念，最重要的是能夠作為修行取證的指針，佛學即是實踐的哲學，行道與哲理是極為諧調而又相輔相成的體系。《華嚴經》就是最能符合這個原則的一部經典，其內容是直顯佛陀智正覺的境界，以無盡法界緣起真理，來表現覺者自證的事實，這是必須經由觀行及菩薩道的實踐，才能體驗實證之境地。「行」就是「修持」，唯有透過行持，才能實際受用，否則，如同說食數寶，入海算沙，結果還是一無所得。

希望經過這一個過程，能確定來日研究的方向，和在自己修行的道路上做一個定位。不是爲了要畢業而學，因爲菩薩道是沒有畢業的一天；更不是爲了讀研究所，才做研究工作，因爲修行乃是一個出家人的本份事。再者，身爲出家人，本來就要具足引導眾生修持的知識，在堪爲人天師表之前，一定要經過一番苦心的鑽研和領悟，才不愧對僧行。我深信唯有依此華嚴大教的修學與實踐，才能報無始以來難報之恩，才能酬無量劫來難酬之志。

## 第一章 華嚴經探源

### 一、根本法輪之本義

佛教學說爲了要證明是教主釋尊本旨之直傳，各宗皆舉其所依之根本經典爲根據，在教理上則提出自宗修學之特色，華嚴教學在印度經過龍樹、世親、馬鳴等大乘思想之弘揚，經過時代的變遷，造成許多差異，且自中國六朝以來，於隋唐佛教最興盛時期，華嚴宗完成了教學的體系，歷來論師先覺們，皆尊崇《華嚴經》，作爲研究之對象，也依此經確立了一宗的道統。

茲以研習華嚴學之初步，應先從《華嚴經》之體系上去論究，對此經典之本相、集成、傳譯乃至註釋、論疏等，皆應有所理解。吾人今日親眼所見，親手所接觸到的《大藏經》，實非經典之真相，應是經典之內容中所含攝之本義，即佛陀成道所證之境界，以無說法之說法，稱爲

根本法輪之開演。佛說此經時是成道後第二七日，在「十地品」之別行經，「羅達摩（西元七五三年至七九〇年）譯之《十地經》即有詳述：「成道未久第二七日」之說法，明白地告示了時日。此為世親之《十地經論》記錄中所肯定之事實。在初成道時之殊勝因緣說法，表示了《華嚴經》崇高的義理。然若以此所涵攝之真理，實應謂於盡過去際，盡未來際，時刻不停的在開演其法界真理，即所謂無說而恆演的法門。

又於經中可見佛陀自己不說法，或是放光加持在會之大菩薩來讚歎布衍世尊成道之內容。在經典中各會座之說法主及其說法內容如下：

第一會	普賢菩薩	說如來依正法
第二會	文殊菩薩	說十信法門
第三會	法慧菩薩	說十住法門
第四會	功德林菩薩	說十行法門
第五會	金剛幢菩薩	說十迴向法門
第六會	金剛藏菩薩	說十地法門

第七會

如來

等覺、妙覺

第八會

普賢菩薩

二千行門

第九會

如來與善友

果法界

既然如此無說之說是表顯佛自內證境界，那麼此中之聽眾必定有其對機者，所以有文殊、普賢等大菩薩之出現，而此二位上首大菩薩，在澄觀之《三聖圓融觀門》中有所說明，二者在相同的立場是助佛弘化，在相融的境界中不外是佛的功德之具體說明，即大智與大行，在經中爲仰承佛力而讚歎佛德之現身說法者。

另外於經中處處可見有無量大菩薩眾俱，及《入法界品》中所註明五百聲聞之數，但在《入法界品》所出現的聲聞、緣覺爲劣機之聽眾，於祇陀園林重閣講堂。會中如聲似啞，所謂：「有眼不識舍那身、有耳不聞圓頓教」，由此點可看出，《華嚴經》之教法幽遠高深，非二乘人等所能承受者。又其說法之地點時而於天上的世界，即表示學佛地位升進，與地上人群有別，其實無限之真理偏周於法界任何處所無不皆露其

全相。

## 二、說法者之探究

一般指創教者，主持宗教教團者爲教主，佛教係由釋迦牟尼佛所創說，故釋迦牟尼佛爲佛教教主。後世各宗派由於對佛身各持不同見解，故亦產生不同之佛身觀，而有各種教主之說。此說華藏世界之教主爲毘盧遮那如來，《華嚴經》所說之華藏莊嚴世界海，此一世界係毘盧遮那如來於過去發願修菩薩行所成就之清淨莊嚴世界，其莊嚴及構造，在新譯《華嚴經》卷八《華藏世界品》中有詳細記載。

佛有三身：身即聚集之義。

(一)理法之聚集稱爲法身，滅除一切煩惱等障，而具足一切之諸善法故。爲證顯實相真如之理體，無二無別，常住湛然稱爲法身，是如來藏的顯現狀態。

(二)智法之聚集稱爲報身，即酬報因行功德而顯現相好莊嚴之身。

(三) 功德法之聚集稱爲應身，順應所化衆生之機性而顯現之身。《光明經》卷一〈三身分別品〉載，如來昔在因地修行中，爲一切衆生修種種法至修行圓滿，因修行力故，得自在而能隨應衆生現種種身，稱爲化身，具足三十二相，八十種好，可化人、天、龍、阿修羅、羅睺羅、鬼、畜等身形。

三身三德 {  
法身（法身德）——常寂光淨土，清淨法界身。  
報身（般若德）——實報莊嚴土，相海莊嚴身。  
化身（解脫德）——凡聖同居土，三十二應身。

清淨法身毘盧遮那佛 (*Vairocana*) 意爲徧一切處，光明徧照，舊譯《華嚴經》卷二〈盧舍那佛品〉謂，毘盧遮那佛修習無量劫海之功德，乃成正覺，住蓮華藏世界（佛報身之淨土），放大光明，照徧十方，毛孔現出化身之雲，演出無邊之契經海，據《一切經意義》卷二十一載，按梵本毘字，此云種種也。毘盧遮那，云種種光明徧照也；言佛於身智，以種種光明照衆生，盧遮那，意光照，佛以身智無礙光明，徧照理。